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1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10日前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5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林洲先生主持，周斌先生、丁超先生现场参加，张引先生、彭学国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。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4年4月15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详见 2024 年 4 月 15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,288,678,890.25 元。母公司 2023 年实现净利润为 1,465,812,721.45 元，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及其他影响 355,496,549.94 元，2023 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,977,634,967.33 元，公司可分配利润来源为权属子公司分红。

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，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之日的总股本 1,560,996,043 股扣除回购的股份 9,159,925 股后的 1,551,836,11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8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79,330,501.24 元（含税），占母公司 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9.38%，上述利润分配后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再行分配。公司 2023 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具体详见 2024 年 4 月 1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的从业资质及相关工作能力，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年审计费用预计为 165 万元人民币。具体详见 2024 年 4 月 1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及各子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提供担保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拓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详见 2024 年 4 月 1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建立了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，提高了公司风险管控能力，保障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。本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，监事会同意该报告。详见 2024 年 4 月 15 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(八) 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详见 2024 年 4 月 1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独立财务顾问、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专项核查报告，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。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详见 2024 年 4 月 1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、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调整中期票据期限的议案》

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、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和公司《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。为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长期资金需求，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负债结构，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将原审议通过的中期票据发行期限不超过 3+2 年调整为不超过 10 年。其他发行要素不变。详见 2024 年 4 月 1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中期票据期限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11 日